

自家食粮

于文胜 王族 编



乡村书系列 /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

自家食粮

于文胜 王族 编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自家食粮 / 于文胜, 王族编. -- 乌鲁木齐 :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, 2011.4

(乡村书系列)

ISBN 978-7-5469-1468-8

I. ①自… II. ①于… ②王… III. ①散文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067990 号

策 划 王 族

责任编辑 王 族

插 图 范宏亚

封面设计 唐梦颖

自家食粮

编 者 于文胜 王 族
出 版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
地 址 乌鲁木齐市西北路 1085 号
邮 编 830000
制 作 乌鲁木齐标杆集书刊设计有限公司
发 行 新华书店
印 刷 北京德富泰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 700 毫米×1000 毫米 1/16
印 张 11.5
字 数 165 千字
版 次 2011 年 5 月第 1 版
印 次 201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469-1468-8
定 价 23.00 元

目 录

1/ 七十年代吃物录 / 阿贝尔

猪肉

牛肉

驴肉

竹鸚子肉

鸡肉

7/ 人间食粮 / 宋晓杰

水稻

玉米

17/ 1973 年的两个日子 / 赵荔红

端午

卖花姑娘

22/ 米 / 周东坡

27/ 谎世界 / 张生全

螳臂挡车

癞蛤蟆挨一鹅卵石

狗拿耗子

33/ 少年魔 / 肖欣楠

43/ 冻土的家园 / 冯秋子

55/ 感谢晚餐 / 傅菲

62/ 家乡的饭食 / 小米

拌面饭

然的

汤汤子

面茶

片片儿

面鱼儿

搅团

草草饭

拌汤

68/ 闽中茶事 / 傅翔

73/ 我们在关中大地上只过一生 / 范超

玉米

豆子

77/ 见证水稻 / 刘先国

87/ 鱼 / 张羊羊

91/ 石头上的马 / 叶尔克西·胡尔曼别克

103/ 杨叭狗子 / 耿立

107/ 靠近你 / 张立勤

装谷草的房子

豆角架的蓬勃

112/ 一九九九年的“双抢” / 徐迅

父亲、弟弟和我

农具与农谚

118/ 轰然炸响的记忆 / 宁明

124/ 菜园小记 / 松龄

130/ 忆或逝 / 凌仕江

篱笆

竹林

茄子

菖蒲

冰糕

136/ 定西罐罐茶 / 雪潇

141/ 阳光晒暖记忆 / 高维生

大黑狗

牛舍

145/ 一头驴的回家之路 / 桑麻

152/ 蒲秧沟四季 / 张景祥

春

夏

秋

冬

166/ 苹果树 / 程静

172/ 两个人 / 周军成

歌声穿过的日子

他说他见过毛主席

七十年代吃物录

阿贝尔

现居四川平武。著有《隐秘的乡村》《老屋》等。

猪肉

猪都是圈养。高圈和地圈。高圈底下是茅坑，木楼板、木围栏、草棚，供猪过夏。木楼板和木围栏都留着缝，通风。高圈也是厕所，蹲在上面，对准木板间的缝隙。很多时候，你一蹲下，猪就过来了，哏哏哏地叫，抬起嘴来拱你的屁股。你只有提起裤子站起来，狠狠地踹它两脚，骂它一句“挨刀的”。地圈都是石墙，半边搭了棚子，铺了厚厚的草（麦草和玉米秸），供猪过冬。另外露天的半边是猪粪，到了雨季，全然是视觉的地狱。

记忆中猪身上最好吃的是心肺和小肠。炖萝卜，当然是外婆的手艺。炒猪肝、炒腰花、炒瘦肉、凉拌心舌肚，吃起来总是受限，筷子伸快一点就会被父亲手里的筷子打掉，只有心肺和小肠炖萝卜可以吃够。三十多年过去了，我依然记得小肠的形状、颜色和味道。混在萝卜里，酷似切割下来的橡胶管子。

瘟猪儿肉也好吃，拿尖尖辣子炒成卷卷，那口感，那味道，是今天的猪肉不可比的。

最诱人的是外婆刚刚切在菜板上的肉——腊肉——半肥半瘦，油滴滴的。吃菜板上的肉意味着偷或者乞讨，需要冒险，偶尔还要挨上那么一巴掌。外婆的手指上戴了顶针，打起人像是在使暗器。但菜板上的肉格外香，卷在嘴巴里轻嚼，化油从嘴的两角流出来。成年后恍然明白，菜板上的肉好就好在一个“偷”，一个非正式。大碗的肉端上桌就算是正式了，正式了也就没胃口了。我把它和婚内婚外情联系起来，再恰当不过。

在学校旁边水井队的袁义清家吃过两块炸猪肝。猪肝上带了点脂肪，盐味很足，吃起流油。好像是麦收季节。袁义清本是带我去吃香蕉苹果的。他们家院坝里有好几树香蕉苹果，顶梢的都已经变红。可是到了他们家，他却只字不提香蕉苹果了，跑进屋拿了炸猪肝出来。恰好遇到他妈在灶房的油锅里炸猪肝。我在苹果树底下闻到了炸油果子的味道。我没有见过袁义清的妈，后来也不曾见过，想必已经不在了，但炸猪肝的味道总是让我想象到一位站在灶边的乡村女人的侧影。

毕飞宇说猪是一种植物，但我在七十年代的那些冬天的早晨看到的却不是那样。猪是动物，从地圈跑到高圈，又从高圈跑到地圈，不肯屈服于屠刀，拼命挣扎，以至于蹬跨了圈块子，以至于四蹄鲜血淋漓。它怎么是植物？它哪一点像土豆？哪一点像豆腐菜？人很冷静，抽着烟，擤着鼻子，逮的逮耳朵，逮的逮蹄子，逮的逮尾巴，再大再凶的猪也能给按到板凳上。遇到不归顺的，实在有些吃力，喊一声，隔壁的李金全、王金勇、马正喜都来了。王光颂拴在胸前的皮围腰油亮，手里的屠刀雪亮，他摸了摸猪的皮肉折叠的颈项，把刀送了进去。猪开始还在呻吟，慢慢地没声气了，打起冷拳，最后才一动不动变成一棵植物。

四五个男人在猪圈里逮一头猪，怎么看也不像外婆一个人在园子里砍一窝包菜或摘一个南瓜。

关于猪肉，每一个汉人都有自己的记忆。这些记忆不再是我们个人味觉的延伸，已经成为了一种文化（一种关于猪的文化）。看看这些汉语：猪脑壳、核桃肉、猪嘴搭连铁、项（音hang）圈肉、保肋肉、五花肉、坐凳儿肉、轩底子、筒子骨、背溜、耳叶……没有哪一种动物可以像猪这样几乎每一部位都能获取一个词语。

猪终究是一个失败的物种，它的基因改变了，越来越接近植物。人类歌颂猪，是



范宏亚作品

为了他们的肚福和口福。估计其他动物投在猪身上的，都是鄙夷的目光。

牛肉

吃不到牛肉鼓上报仇。鼓自然是牛皮绷的。

牛脑壳廉价，算是丢弃之物。生产队的耕牛滚岩了，把皮剥了，把肉背回来卖。不晓得价钱，估计也就是两三毛一斤。家家户户都有人到生产队保管室去割牛肉，唯独我们家没人去。父亲跟母亲在后檐下嘀咕，然后去了大柴林。我们四姊妹吃不上牛肉，便坐在樱桃树下罢工——也算是鼓上报仇。

有几次很意外，放学回家看见灶孔里燃着青杠柴，大铁锅上冒着簸箕，里面煮得啵啵响。那肉香带给我身体的反应，用一句惯常的话说就是“喉咙管里拉棕绳”。想揭开簸箕看看，簸箕太大，又溢满水，没那么大气力。外婆回来，揭了簸箕给我看，是牛脑壳。“还要加根柴，肉还没离骨，肉离骨了我撕一坨给你吃。”外婆坐到灶门前加柴，我把脑壳伸在铁锅上的蒸汽里，鼻孔里、耳朵里都是肉香。

一个牛脑壳包含了很多内容，煮熟，撕下来，可以装一洋瓷盆。我们一边嚼牛筋、牛肉，一边说：“划得着，划得着，五毛钱买个牛脑壳。”不知道牛的腱子肉吃起是什么味道。加酱，炒青辣子，我们尽管去想象。

驴肉

从小看驴，跟驴有感情，但毫不忌讳，也吃驴肉。饥饿时代，宗教和信仰都得给肚皮让路。

我看的驴从没死过，也不曾见过生产队的驴死。我是在石灰厂吃的驴肉。走石灰厂路过，陈绍富对我说：“扯一把蒜苗和洋须来，可以跟我们一起吃驴肉。”多诱人啊，

从舌头、牙床,一直到喉咙、肚(上声音,胃的意思)子。从金犬娃家园子里偷了蒜苗和洋须,一口气跑拢石灰厂。驴肉还煮在锅里,喷香,看不出是驴肉。自然是跟陈绍富他们一起吃了驴肉,但没一点吃驴肉的印象。骨头在石灰厂伙食团门边堆了很久,才被丢进石灰窑。长长短短的骨头跟牛骨头没有什么两样,我还记得它们日晒雨淋后发黄的样子,上面像是从未长过肉。

竹鹞子肉

吃过一回。涨洪水在大河里捞的。听见大人在叫竹鹞子,从未见过竹鹞子长啥样,也不知是鸟类还是兽类。等外婆酥了炖好端到饭桌上,只晓得是肉,口感(细刷)和味道(鲜美)都很像是鸡肉。

鸡肉

鸡是看(阴平音)了下蛋的,包括公鸡。我们确实不曾在铁锅里看见过鸡肉。后来才晓得,公鸡不是看了下蛋的,而是看了踏蛋的。一定要公鸡踏过的母鸡下的蛋,才孵得出小鸡。

“背三背柴,挑三担水,给你吃个鸡巴腿。”我们还小,连空桶也挑不起,别说挑水,就是背柴,小背篼里也只能装几根,离吃鸡肉的年龄还早。我还发现,背柴挑水都是谁谁谁家的女婿做的事。看来要吃鸡肉,就得先当上女婿。于是,做女婿,成了我们小孩子的一个梦想。

也有不背柴、不挑水吃到鸡肉的时候。小鸡肉,母鸡肉。小鸡不谙“鸡世”,跑到茅坑里的粪皮上去觅食,结果溺粪水惨死了。也有被救起的。外婆把溺粪水而死的小鸡打捞上来,拿到河里一阵冲洗,连同内物剁了,炒辣子鸡。很多时候鸡巴腿都给我们

吃了。吃饭的时候父亲没见到鸡巴腿，总要问：“鸡巴腿呢？鸡巴腿哪去了？”外婆尽管父亲去问，不答，只有问烦了的时候才说：“猫叼到去了。”还记得刚从粪水里打捞起来的小鸡的样子。两个样子。一个死的样子，一个快要死的样子。小鸡只要还有一口气，外婆就会全力抢救，把肚子里的粪水给它倒出来，拿清水给它洗胃，拿烘笼子给它烤。有几次，我看小鸡眼睛都闭上了，嘴里也没呀气了，外婆却把它救活了。也有母鸡遇难的时候，在粪水里奋力，最终精疲力竭，沉寂于粪水。实话讲，当时的我是不希望把小鸡、母鸡救活的，因为只有它们死了，我们才能吃到鸡肉。在小鸡、母鸡自救的过程，我们小孩子都有过落井下石的行径——捡了石头打，或者找来竹竿捅。这样的时候，大人不知道，小鸡知道，但小鸡死了。这个行径，是我们人身上尚未进化掉的禽兽的暗影，就像我们不予承认的欲望和罪恶，就像粪皮上蠕动的驱虫。

剖母鸡的时候，我们摘下它们的心肝和肾脏，同时也摘下它们尚未孕育成熟的卵。如果是公鸡，则摘下它们的睾丸。跟摘一棵菜、一根瓜一样。

人间食粮

宋晓杰

现居辽宁盘锦，系《红海滩》主编。

水稻

每年五月，它们像草一样站在水里，也像草一样不引人注目。但是，它们仍旧一根一根精神抖擞地站着，借四四方方的水面当镜子，臭美地照来照去。那时，它们还没有长成稻米的迹象，像缩小版的我们，一群乡下的毛孩子，没人有闲工夫正眼看我们，风就风着，雨就雨着，长不长都是自己的事。

可是，不用着急，它们像丑小鸭，早早晚晚会变成白天鹅；它们是小美人儿，早早晚晚要变成大美女。成长的过程是容易被忽略的——除了像它们生身父母一样的农人之外，天天不错眼珠儿看着它们的人，其实没几个。

但是到了九月，情形就完全不同了。九月，注定是沉甸甸的日子，注定是给眼睛惊喜的时候。无数次的潮涨潮落之后，月亮像个可爱的笑脸渐渐地饱满起来。亲爱的水稻们，吸饱了足足的水分，晒好了暖暖的太阳，再不是先前那般孱弱和孤单了。它

们开始伸胳膊伸腿儿，见风就长。真不敢相信，几个月工夫，竟然那么大变化——它们已经成为金色秋季中最耀眼、最鲜亮的一部分了。

你看，一望无际的田野仿佛一张金黄的地毯，铺陈在大地上，绒嘟嘟的，散发着香味儿。当你收回望远的目光，健步翻过田埂仔细看时，发现饱满的稻穗一律垂着头，像个谦虚的人，一点也不张扬、不吵闹。顺着稻穗垂着的方向撲一下——那么清爽！但是，一定要小心，它们会“咬”你的手！——那些稻芒，沉默着，却藏不住它们的锋利。像沉思的人，虽不多言，但思想的刀锋锐猛、犀利，暗藏着深邃的哲思。不过，你不碰它，它是不会“害”你的。而稻粒呢，它们是实诚的，硬硬的，白胖胖的，还睡在稻壳里。

刚刚过去的这个秋天，我第一次觉得它们是我的亲人。第一次，把它们收入相机带在身边，顺光的、逆光的、成片的、独个的，像我熟悉的家人的种种表情，它们不同的形象都被我爱着。没事的时候就翻出那片片稻海，独自品味，任由它们“兴风作浪”。

——是的，秋天来了！秋季，在我的家乡，大自然是天才的画师，有着最丰富的色彩：红的碱蓬、黑的石油、绿的芦荡、蓝的大海、黄的稻米、白的水面（水产养殖）……而在这些物产当中，唯独稻米兼具了物质与精神的双重属性。

那时候，鲜润欲滴的绿色已转为灿灿的金黄色泽，在正午的阳光下泛着夺目的光芒，你不得不眯起双眼，做了天地间那幅漂亮油画的独享者。一瞬间，仿佛心像间大屋子，忽然同时洞开无数的窗子，心也跟着廓大、豁亮起来。

但十月是迅疾的。过不了几日，秋就尽了……再去看时，也许有些稻已静静地倒伏，或像勇武的士兵，一捆捆背靠背围成圈子，悲壮地做着最后的抵抗。寂静大片大片地空出来，还给沉默的土地和寂寥的天空。霎时，心也跟着空空荡荡的了……

不过，仔细想想，我是幸运的。我所居住的小城，既有都市的繁华和现代，又有农耕时代的古旧和缓慢。在小城的某个角落，不经意间就会见到水稻的身影，它们有的占着大片的田野，像玩疯了的孩子不爱回家；有的躲在高楼的一角、树丛的一隅、柏油公路的一侧，像懂事的孩子，不要求被额外地重视。但是，它们从不偷懒，默默地随



范宏亚作品

着日升月落悄悄长大，并没让人过多地劳心、费神。我们小时候的饭碗里，永远都是高粱的红、玉米的黄，永远也见不到稻米的白——家里仅有的“白米”永远属于弟弟和家中偶尔光顾的客人。每当回想起“那时候”，再联想到不劳而获的现在，忽然心虚，仿佛没有“哺育”我却坐享其成徒占了“母亲”的虚名。于是，我便在这样的回顾与反省中，一次又一次重温着一个乡下孩子成年之后对故园的阅读课。而每一次，像喧哗退却之后的土地，我都会于田埂、坝埝上拾到遗落的几棵“稻穗”，吹掉尘土，得见真容，仿佛它们就是我多年来梦里梦外一直寻找的最大的稻穗。

……我想我是病了，朦朦胧胧的都是怀念，怀念四十年仍然忘不掉的那股清新的味道。那天，楼下超市的玻璃门上贴出一小条白纸，歪歪扭扭很丑的几个字：新大米上市。没有任何感情色彩。他们怎会知道我内心的狂喜和交战？我冲进超市，提起一地米袋中的一个，对售货员说：“快！快打开！”人家以为我这个平时的马虎鬼忽然细心起来，不信任他们的产品质量呢，忙抽出剪刀拆了米袋边沿的缝线。我像个十足的吸毒鬼，把鼻子和半个脸埋进双手捧起的大米中。久违的米香啊……

第二天，头沉沉的。我想，我是真的病了。不过，新大米慢慢地熬，直到熬成鸭蛋青的颜色，像个贪吃的饕餮者，风卷残云呼呼有声地喝上两大碗稀粥，再北极熊似的睡上长长长长的一大觉，偶感的风寒也像阵风似的，散掉了。

【分镜头】

村里老老少少都叫他“裴一挑”，小时候我不懂也跟着叫，他就假装唬着脸，把右手的拇指、中指捏在一起，在嘴里忽忽地呵着气，在我的大奔儿头上弹两个脆响，外加一句“你个小混蛋！”其实“裴一挑”不是表哥的本名，因为每天他只挑一担水，更没耐心侍候天天要用水泡着才能长大的水稻而得名。

他整天袖着手东游西逛，像个村长，最次也像个小队会计。他与土地不共戴天，凡是与土地相关的事情能躲就躲。好在他的东北女人——我表嫂手脚生风，扔下耙子就是扫帚地能干。“恁点儿小事还用我老人家亲自动手吗？”他穿上爸爸送的四个兜中山装——这与乡土异常隔膜的装束——把手缠在屁股后头，到处谈笑风生地讲